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科員 鍾慈儀

電話：3322101#7511

電子信箱：10051516@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30日

發文字號：桃教資字第11300510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735100E_1130051087_ATTACH1.docx)

主旨：更正113年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與張榮發基金會聯合推動桃園市科普閱讀動起來活動計畫-子計畫5：嚮科普-科普創
e Go(夠)！收件日期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3年度桃園市科普閱讀動起來活動計畫辦理。
- 二、更正旨揭活動收件日期為113年9月2日至113年9月20日止
(原函誤繕為10月20日止)；餘請依本局113年5月28日桃教
資字第1130050049號辦理。
- 三、檢附旨揭計畫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小

副本：電
交 2024/05/30 11:46:18 文
章

